证券代码:600191 回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001

2019 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公司业绩预计盈利 2,735 万元左右。

2.公司本次业绩预盈主要是由于恒泰证券 2019 年度利润大幅度增加所致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 年 1月 1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19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利润 2,735 万元左右。 (三)本次业绩预盈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658.39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39.20 万元 (二)每股收益: -0.2404 元。

:、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公司持有的恒泰证券 2019 年度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较 2018 年度大幅增加。 、公司持有华夏银行股票获得现金分红 1,462.00 万元。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一)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9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

600191 证券简称:华资实业 编号:临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0191 编号:临 2020-002 关于减持部分华夏银行股票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司的虚假记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系统,减持华夏银行股票 14,398,999 股。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减持的基本情况 一、枫厅的基本官咒 自 2019 年 10 月起至本公告日.公司管理层通过上海证券交易系统陆续减持了 公司所持有的部分华夏银行股票(股票代码:600015),减持数量 14,398,999 股,其 中: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减持数量为 13,150,899 股,获得现金收益 10,058.93 万

公司现持有华夏银行股票 69,624,001 股,占华夏银行总股本的 0.45%,全部为 无限售流通股,不存在受限情况。 上述交易事项已经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

会通过,不构成交联交易,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 二、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减持获得的现金收益将计人公司留存收益,不影响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 具体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为准。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22日

t码:600892 证券简称:大展文化 公告编号:临 202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临 2020-002 关于取消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取消股东大会的相关情况 1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2020年1月31日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 股权登记日 2019/12/18

由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涉及交易各方尚需就交易的细节进一步协商沟通,预计无法于指定日期前确认相关交易细节,经公司董事会谨慎考虑,决定取消原定于2020年1月31日召开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三、所涉及议案的后续处理

三、所涉及议案的后续处理 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原定于 2020 年 1 月 31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述交易事项尚需交易各方就交易的细节进一步协商沟通,后续根据相关进展情况,公司将履行相应的审议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对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感歉意,并感谢投资者给予公司从土生生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

:大晟文化 股票代码:600892 公告编号:临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临 2020-003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太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或有量人短端,并为其内各的具类体、推确性和完整性基色"产剂及量的黄庄。 重要提示提示: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1 月 20 日、1 月 2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铁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问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 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 3 月 2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 排价数据地值单值便里针超过 20%。属于很上海证券公息所否是规则》和完份股票价

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价

福州市政治情形。 格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问询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

明如下:
1.经过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正常,经营未发生重大调整或变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
2.公司除已披露相关事项外,截至目前,没有影响公司股价波动的其他重大事宜;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宜;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效置,其一种

大昆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编号:临 2020-002 证券代码:600890 2019 年第四季度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号——房地产》,《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要求,现将公司 2019 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情况披露加下:

- 房地产项目情况

2019 年第四季度以及 2019 年度,公司无新增房地产储备,无新开工以及竣工项目。2019 年第四季度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中房置业有限公司销售新疆兵团大厦

部分一层及三层投资性房地产 6,548.64 平方米,实现营业收入 12,655 万元。二、物业出租情况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可出租物业总面积 3,974.82 平方米,实际出租面积 161.28 平方米。2019 年度实现出租收入 51.73 万元,其中 2019 年第四季度实现出租收入 12.94 万元。 特此公告。

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1日

股票简称:中房股份 编号:临 2020-003 证券代码:600890 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宗好论 宗司业绩预计盈利 2,500 万元到 2,800 万元之间。 司本次业绩预盈主要是由于 2019 年度出售了新疆兵团大厦裙楼 6,548.64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19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00-2.800 万元之间。 70-2,000 万元之间。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00-2,300 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情况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202.20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218.47万元。 (二)每股收益:-0.0726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一)营业收入影响。公司 2019年度出售了新疆兵团大厦捃楼 6,548.64平方米 投资性房地产,实现 2019年营业收入 12,655万元,净利润 5,100万元左右。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公司银行理财投资收益及营业外收支净额 460万元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业绩预盈为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初步核算的结果

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 审计后的 2019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673 债券代码:163048 债券代码:163049

证券简称:东阳光 债券简称:19 东科 01 债券简称:19 东科 02 编号:临 2020-04 号

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一)宙批情况 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9年1月3 日、2019年1月21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2019年4月10日、公 以来于见时父为万点回频公司政府以下间标。本代回频,5。2019年4月10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对公司本次回购方案的部分内容进行调整。明确回购股份的具体用途及对应额度。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19年4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com.cn上发布的《东阳光科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股份的回购 报告书(修订稿)》。

.)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二/四购万条的主委內谷 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规模为资金总额不低于人 民币 10 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1.53 元/股,回购 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预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回购股份 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和员工持股计划,其中不低于人民 6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12亿元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剩余部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已回购的股份将优先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 投票的公司债券。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未使 用部分将予以注销。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19 年 1 月 29 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 2019 年 1 月 30 日披露了 首次回购股份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东阳光科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

(二)2020年1月20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115,787,028股, (三)本次回购总金额已达到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本次回购方案的实际执行情况与公司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

(四)本次股份回购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股份回购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 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19年1月4日、公司首次按露了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公司发布的《东阳光科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公告》(临2019-02号)。经自查,在公司 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在此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毕后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7-00000 EX3X 18/01 / Class 12 - C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有限售股份	554,971,002	18.41	554,971,002	18.41		
无限售股份	2,458,926,257	81.59	2,458,926,257	81.59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115,787,028	3.84%		
股份总数	3,013,897,259	100.00	3,013,897,259	100.00		

五、已同购股份的外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 115,787,029 股,目前存放于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 户内。根据公司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和员工持股计划,如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未能或未能全部实施上述用途,则未使用的回购股份将根据有关规定全部予以注销。本次回 购的股份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未注销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

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22日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临 2020-00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 五次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1 月 11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鲁晓明先生主 持,应到9人,实到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 定,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

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07)。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

股票简称:海航基础 公告编号:临 2020-006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 五次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1 月11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3人,实到3人。本 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 投票方式一致审议诵讨以下事项: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

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07)。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月22日

股票简称:海航基础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 币 17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海南海航基 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 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579号)批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 行 1,235,521,23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为 12.95 元 / 股,募集资金总额 为 15,999,999,928.50 元,扣除承销费人民币 131,999,999.64 元后,转入募集资金专 项存储账户的金额为人民币 15,867,999,928.86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中审众环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16]170017号)审验。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与存放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 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 法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联席主承 销商)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 资金专户存储之监管协议》、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储于上述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 户账户内。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本次募集的配套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其中 200,000.00 万元已用于支付本次注入资产的现金对价部分,剩余资金将用于以下项

投资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 金额占投资总额 比例
754,296.60	450,000.00	59.66%
476,619.21	250,000.00	52.45%
177,978.99	90,000.00	50.57%
400,806.97	230,000.00	57.38%
193,023.36	120,000.00	62.17%
69,363.49	30,000.00	43.25%
59,143.45	30,000.00	50.72%
102,601.67	50,000.00	48.73%
86,573.25	50,000.00	57.75%
204,349.86	100,000.00	48.94%
2,524,756.85	1,400,000.00	55.45%
	754,296.60 476,619.21 177,978.99 400,806.97 193,023.36 69,363.49 59,143.45 102,601.67 86,573.25	(万元) 金額(万元) 754,296,60 450,000.00 476,619,21 250,000.00 177,978,99 90,000.00 400,806,97 230,000.00 193,023,36 120,000.00 69,363,49 30,000.00 59,143,45 30,000.00 102,601,67 50,000.00 86,573,25 50,000.00 204,349,86 100,000.00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背景及计划

(一)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背景

前期由于公司募投项目武汉海航蓝海临空产业园(一期)所在地竞争环境发生 重大变化,降低了项目预计的投资收益率,为了更加有效地运用募集资金,公司拟 出售武汉海航蓝海临空产业园(一期)项目。拟将公司孙公司新华联航临空产业投 资开发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武汉蓝海临空80%的股权转让给北京厚朴蕴德投资管 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价款为312,393,620.56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转让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并将剩余募集资 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99)。

后因经济及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等原因, 经双方友好协商同意解除双方签订的 《股权转让协议》,双方签署了《关于股权转让协议之终止协议书》,终止协议继续的 履行。该协议终止后,公司将继续与意向投资方洽谈股权转让或合作开发事宜。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月8日披露的《关于转让武汉海航蓝海临空产业发 展有限公司股权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10)。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武汉海航蓝海临空产业园(一期)剩余募集资金金额 为 222,865.92 万元。

(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 减少财务费用 降低公司运营成本 在确保不 影响武汉海航蓝海临空产业园(一期)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 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7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到期前,公司将 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规范使用 该部分资金。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用途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 用,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其他证券化产品交易;不会变 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投计划的正常进行。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

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经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 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 对该计划发表明确同意意见,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 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规定,符合监管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公司将武汉海航蓝海临空产业园(一期)项目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 资金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开展的, 有利于提高募集资 金的使用效率,节省公司财务费用支出。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 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 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 规定。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7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 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到期 前,公司应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干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 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 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 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7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 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到期前,公司应及时、 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监事会将监督公司该部分募集资金的使 用情况和归还情况。

(三)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宜已经由公司第八届 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 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 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 墓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墓集资金管理办法

2、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 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到期前,公司应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 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用于与主营业务相 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 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 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 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4、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合并口径已逾期未偿还的借款、利息金额合计 为 93,193.73 万元,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事项风险。

综上,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无 异议。

特此公告。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

股票简称:海航基础 公告编号:临 2020-008 股票代码:600515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1月21日,经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 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黄尔威先生为公司董事 会秘书,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 司董事长鲁晓明先生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黄尔威先生的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董事会秘书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经核查,本次会议聘任 的黄尔威先生具有履行职责所需的证券、法律、管理等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 道德和个人道德,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 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海 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条件,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 公司董事会此次对董事会秘书的提名、聘任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聘任黄尔威 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秘书黄尔威先生的联系方式: 电话:0898-69960276

传真:0898-66732350

邮箱:ew_huang@hnair.com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 5号海南大厦海航实业中心 46层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

特此公告。

附件:

黄尔威,男,1977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曾担任海南海航航空进出口有限公司进 出口部经理、海航酒店(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副总 经理、海航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 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等职务。